

证券代码：430461

证券简称：奥视威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7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2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修改〈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11月2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53。

（二）审议《关于修改〈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11月2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53。

（三）审议《关于修改〈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11月2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54。

（四）审议《关于修改〈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2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53。

（五）审议《关于修改〈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2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53。

（六）审议《关于重新制订〈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2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5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代表非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负责人身份证明；
4. 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14 日 9:00—12:00 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璐；联系电话，025-85805756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1日